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sense 海信家電

HISENSE HOME APPLIANCES GROUP CO., LTD.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海外市場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在海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開展存款金融業務的風險評估報告》已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指定之信息披露網站：<http://www.cninfo.com.cn>，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海信家電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代慧忠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2023 年 3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代慧忠先生、賈少謙先生、夏章抓先生及高玉玲女士; 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鐘耕深先生、張世杰先生及李志剛先生。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海信财务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提出的监管要求，本公司审阅了海信财务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并进行相关的风险评估，同时对海信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查验。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使用，未经书面许可，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一、海信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海信财务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业的批复》（银监复〔2008〕207号）批准成立，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17号；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2008年6月12日。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批准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新增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10〕185号），海信财务公司的经营范围如下：

- （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 （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 （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
- （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
- （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 （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 （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
- （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
- （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

- (十) 从事同业拆借；
- (十一) 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
- (十二) 除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
- (十三) 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

二、海信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 内部控制架构

海信财务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形成了健全、完备的规章制度体系。海信财务公司各部门及各岗位的职责、目标、权限明确，制衡及监督机制清晰，均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能。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各负其责，各项决策均能得到有效的制衡监督，符合风险管控的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总体运行情况良好。海信财务公司各项决策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符合既定的发展目标。股东行为及关联交易规范，符合监管要求，工作中各部门责权明晰，通力合作，保障了海信财务公司各项工作井然有序的开展和高效的运行。

(二) 风险识别与评估

海信财务公司持续完善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体系，不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逐步建立以业务部门为风险评估主体，以具体业务品种为风险评估对象的常态化风险评估工作机制，持续提升海信财务公司整体的风险识别与评估水平。

1. 信用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海信财务公司的信贷、同业等业务进行审批和决策，并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进行审查、审批。海信财务公司从制度、流程、业务风险点出发，加强和完善尽职调查，从源头防范信用风险，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严格落实贷前调查、贷中审查和贷后检查的各项工作要求。按照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要求，采用正确的会计处理方法，确保同业业务能够及时、完整、真实、准确地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海信财务公司关注客户行业状况、经营状况和信用状况等方面，不断提升对信用风险预判、识别、评估、控制和预

警的能力。能够及时发现、防范和控制风险，做好五级分类工作，有效防范和化解违约风险。

2. 市场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遵循全面、平衡、审慎、独立原则，有效分散市场风险。海信财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日常风险监测机制，每日对市场情况、市场舆情进行跟踪，并定期开展同业客户风险排查及同业资产五级分类工作。海信财务公司不断强化对资金业务市场风险识别手段，密切跟踪市场利率走势，结合资金来源和运用情况，调整资产负债定价和期限结构，减少利率变动的潜在负面影响。海信财务公司积极调整美元存、贷款利率定价，使海信财务公司美元存贷款利率顺应市场变化，保证海信财务公司外汇业务正常运转。同时，通过敞口管理控制汇率风险，有效规避海信财务公司代客结售汇业务的汇率波动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自上而下全面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意识，在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等方面进一步明确部门职责，制定有效的流动性管理策略，并按照制度要求完成压力测试工作，定期形成压力测试报告。海信财务公司通过日常资金收支管理监控、流动性资产组合及资金筹措等手段，确保海信财务公司业务正常开展。海信财务公司设立了流动性应急领导小组，在保障海信财务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提高了海信财务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4. 操作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始终致力于建设一套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业务制度和管理办法能够覆盖全部业务流程，明确部门职责，强化制度约束力。海信财务公司定期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发挥案例警示教育作用，提升员工履职能力，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海信财务公司遵守集团工作要求，加强对服务器及网络设备的安全管理，对海信财务公司业务系统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及服务器对应的操作系统进行日常监控和维护，防止海信财务公司内部信息泄露，加强操作风险的防控。

5. 合规风险

(1) 制度体系建设

海信财务公司持续以制度建设为基础，结合监管要求和经营发展实际需要新建和完善了多项内部管理制度，强化制度对海信财务公司运行的保障作用。海信财务公司坚持“制度先行”的内控要求，新业务的开展必须有制度作为依托，明确流程及审查节点，建立前、中、后全流程的监控机制，以切实有效的制度体系规范新业务的开展。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不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检查发现的风险隐患，及时进行纠错和指导，形成闭环管理。2022年，海信财务公司在制度指导下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做到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确保业务流程与制度规定相匹配，提高了工作效率，加强了内部的监督管理，保障了海信财务公司的稳健运行。

(2) 合同审查和印章管理

为保障海信财务公司合法权益，切实防范因合同签订引发的法律风险，海信财务公司严格审查对外签订的合同性文件，同时将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集团要求纳入审查标准，避免因合同内容不符合最新要求而引发法律风险。同时，海信财务公司持续规范、完善格式合同，为提高格式合同的合规性及有效性，2022年海信财务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实际，对现存格式合同模板进行梳理和修订，使得海信财务公司现存合同文本符合业务发展要求，切实加强了对海信财务公司法律性风险的管控。海信财务公司持续梳理和完善印章的保管、使用流程，加强了对需要用印文件的审查与管理，确保印章正确使用，符合合规性管理要求。

(3) 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

海信财务公司积极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不断完善反洗钱工作机制，提升反洗钱工作质量，推动反洗钱工作平稳有序开展。海信财务公司制定了相关管理办法，选取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有效识别、评估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优化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资源配置，提升反洗钱工作有效性，有效防范洗钱风险。同时，海信财务公司重视反洗钱培训宣传，通过线上培训、知识测试、线上答题竞赛、制作宣传海报等多种形式，促使海信财务公司员工和社会公众更好的认识、重视反洗钱，使反洗钱意

识深入人心，筑牢反洗钱防线。

（4）案防工作开展情况

海信财务公司不断加强案件防控工作，开展专项排查，结合自身工作实际，积极查找问题并组织开展全面排查工作，案件防控工作有效开展，全年实现“零案件”。2022年，海信财务公司继续加强涉诉案件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集团要求合法、合规地开展业务，降低法律、合规风险。

（5）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情况

海信财务公司积极贯彻银保监局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要求，不断加强扫黑除恶的宣传教育工作，做到疫情防控期间扫黑除恶宣传工作力度不减。在确保疫情防控工作的前提下，积极配合公安等部门做好线下查控工作，未发现海信财务公司存在任何涉黑涉恶情况。

（6）信息科技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根据信息系统的相关制度规定，不断完善科技治理框架，建立符合财务公司发展战略的信息科技发展战略，实现对海信财务公司信息系统的管理，确保信息安全，有效控制信息科技风险。严格按照岗位匹配原则配置相应权限，参数维护和变更均严格按照海信财务公司审批流程进行，认真履行合规经营理念，每季度从日常风险监测、信息科技制度、培训教育、应急演练、应急事件处置等方面对信息科技风险进行排查评估。海信财务公司信息科技相关系统运行平稳，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

（7）征信管理方面

海信财务公司对企业征信管理工作高度重视，在征信信息安全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加强对征信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推进。海信财务公司每季度开展征信合规和信息安全的全面自查自纠工作，重点包括制度管理、人员与用户管理、征信业务操作等方面，在征信查询、使用、保管等各个方面均操作合规，未发现相关问题。

（8）声誉风险

海信财务公司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根据监管要求按季度、年度进行舆情情

况分析与研判。海信财务公司工作机制涵盖各部门，并且根据声誉事件程度的不同，制定有不同的报告和处置方式，能够及时准确将监管要求传达至各部门，在日常工作中各部门职责明确，高度配合，确保了工作机制的顺畅运行。

（三）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海信财务公司实行严格的内控合规风险管理，并将其贯穿于海信财务公司业务的每一个环节、流程和操作中。同时，明确划分了各部门、岗位和人员的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形成有效的制约和监督，保证海信财务公司建立并实施充分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海信财务公司在法律 and 政策的框架内审慎经营。海信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得以有效执行，能有效保障海信财务公司各项业务以及经营工作健康、有序进行。

三、海信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信财务公司资产总额合计256.96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5.56亿元；2022年度，海信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6亿元，净利润为4.42亿元。

（二）管理情况

海信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

（三）监管指标

2022年度，海信财务公司内控制度健全，风险管理质量较好，整体风险状况可控。截至2022年末，两项票据承兑业务监管指标暂高于监管要求：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95号）要求：财务公司已开展业务不符合《办法》第三十四条监管指标要求的，应当自《办法》施行之日起6个月内实现监管指标达标。基于以上通知要求，海信财务公司将在6个月的过渡期内逐步压缩票据承兑业务规模，降低票据承兑余额，确保《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施行之日

起6个月内实现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指标达标。

1. 资本充足率不低于10%:

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风险加权资产+12.5倍的市场风险资本）*100%=22.08%，高于10%，符合监管要求。

2. 流动性比例不得低于25%:

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流动性负债×100%=117.81%，高于25%，符合监管要求。

3. 贷款余额不得高于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的80%: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实收资本）=59.34%，低于80%，符合监管要求。

4. 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0.61%，低于100%，符合监管要求。

5.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15%: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38.63%，高于15%，暂高于监管要求。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实施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95号）（「管理办法」）要求：财务公司已开展业务不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监管指标要求的，应当自《管理办法》施行之日起6个月内实现监管指标达标。基于以上通知要求，海信财务公司将在6个月的过渡期内逐步压缩票据承兑业务规模，降低票据承兑余额，确保《管理办法》施行之日起6个月内实现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指标达标。

6. 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3倍: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177.48%，低于300%，符合监管要求。

7.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206.60%，高于100%，暂高于监管要求。根据《管理办法》要求：财务公司已开展业务不符合《管理办法》第三十四条监管指标要求的，应当自《管理办法》施行之日起6个月内实现监管指标达标。基于以上通知要求，海信财务公司将在6个月的过渡期内逐步压缩票据承兑业务规模，降低票据承兑余额，确保《管理办法》施行之日起6个月内实现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指标达标。

8.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不得超过存款总额的1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3.83%，低于10%，符合监管要求。

9. 投资总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7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63.09%，低于70%，符合监管要求。

10. 固定资产净额不得高于资本净额的2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0.07%，低于20%，符合监管要求。

11. 不良资产率不应高于4%：

不良信用风险资产/信用风险资产=0.00%，低于4%，符合监管要求。

12. 不良贷款率不应高于5%：

不良贷款/各项贷款=0.00%，低于5%，符合监管要求。

四、本公司在海信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海信财务公司的各项存款余额为151.46亿元，各项贷款余额为0。本公司已制定了《关于在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以保证本公司在海信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

综上所述，本公司审阅了海信财务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关监管指标，未发现异常情况。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海信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充裕，内控健全，与其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继续在海信财务公司办理存款金融业务。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